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513家

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并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的能力。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延续性，2023 年 4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2022 年 12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时召开第一次沟通会议，对 2022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审计计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要求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审计过程中随时进行沟通。

2023 年 3 月 17 日，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 2022 年度年报初审意见后召开第二次沟通会议。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023 年 4 月 4 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

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